

证券代码：835603

证券简称：嵩湖环保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11日，书面形式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益泽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进行调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2018 年 9 月 10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基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董事会拟对上述权益分派预案进行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调整后的公司〈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调整后）》（公告编号：2018-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1 日